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Group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 **內幕消息：附屬公司停產**

本公告乃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上午，本公司於吉爾吉斯共和國(「**吉國**」)的附屬公司富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富金**」)發生火災。火災發生後，富金立即組織人員滅火，同時立即向當地消防部門報警，大火於當天晚上被撲滅。本次火災未造成人員傷亡，但礦區內幹排壓濾車間的部分生產設備被燒毀，直接經濟損失約人民幣12,000,000元。

本公司管理層已經迅速成立調查工作小組，配合當地相關部門調查火災原因，同時積極制訂復工復產預案。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中吉兩國交通不暢，物資供應不足，員工人數短缺，加上吉國進行總統大選，政局不穩，管理層努力克服上述因素造成的不利影響，積極推進復工復產工作。

董事會判斷富金停產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收入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未經審核)：富金的收入只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亦不會對本集團的生產、銷售及運作造成嚴重損害。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建正先生

中國河南省，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陳建正先生、邢江澤先生、周星女士和曾祥新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張飛虎先生、石玉臣先生及王清貴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容先生、韓秦春先生、王繼恒先生及汪光華先生組成。